

东方名家

2011·10·3 星期一

作者观点并不代表本报立场



观念平台

庄迪澎 《独立新闻在线》
创刊总编辑 (2005~2011)

teckpeng@mediamalaysia.net

1980年代末以降，冷战结束、苏联解体、东欧共产国家变天，乃至马泰政府与马共签署和平协定，使得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基础的学术文献不再是禁忌之后，新闻学和传播学的训练不再只限于美国那一套保守传统，人们对媒体事业的想像和期许，与上一代人的差距开始扩大。

近年来，世华媒体集团的旗舰报纸《星洲日报》回应外界批评的手法不外乎：报纸上署名的回应顾左右而言他、断章取义；用假名的回应，则歪曲批评者原意，且附加人身攻击。另外一些人则在各种互联网平台匿名搞抹黑与诬蔑，再不然就是报社主管在个人面子书自怨自艾，或是以「有更重要的事要做」自命清高地逃避责任。

这是逃避对话并且反智的心态，说它是报社主管长期掌握媒体权力而衍生的傲慢，以及垄断集团的嚣张，不无道理。然而，权力的傲慢也许只是一种现象，从更大的社会脉络思考，对话缺席所揭露的是更为严重的报业危机——能力阙如。

能力阙如危机，在1990年代中期迄今十多年里快速的社会变迁作为背景衬托之下，格外显著。至少有两个社会变迁现象与中文报业今日的窘境息息相关：大学教育相对普及、互联网盛行，以及1998年至2008年的政治变动。

在1990年代中期，中文报社采访部里有大学学历的记者很少，以《星洲日报》为例，1995-1997年包括我在内的四位理大校友进入采访部当记者之前，采访部仅有大约两三名较早大学毕业的年龄记者。约莫此时开始，大学学历的记者人数才逐步增加，时至今日，新进记者多数都有学士学位。

这个变化是由于大学教育相对普及，求职者以大学毕业生居多，录取大学毕业生的比例因而相应提高，更基于报社主动

八方论见 · 吴启聪

自由撰稿人

超越政党看待回教法

最近伊斯兰党又再重新翻炒伊斯兰教刑事法的课题，甚至还获得公正党精神领袖安华的认同，最可怜的莫过于以华人为主的行动党，因为伊斯兰教法的课题而落得「里外不是人」的尴尬局面。

暂且撇开朝野政党的一切政治元素，笔者觉得我们应从超越政党角度来看待伊斯兰教法，在不针对任何政党的前提下，专攻伊斯兰教法课题来逐层剖析。

有人说，伊斯兰教法只是用于伊斯兰教徒而已，所以非伊斯兰教徒不需要害怕伊斯兰教法的实行。笔者认为，以上说法纯粹是护主心切，而且也极不负责任。个人认为，不应该以任何的形式，「教唆」非伊斯

兰教徒贸然地接受回教法，因为大多数人都还未真正看清伊斯兰教法的本质。

试想，如果伊斯兰教法摇身一变成国家的司法主流，那么非伊斯兰教徒应该使用什么样的「非伊斯兰教法」？我们现有的世俗法，是沿用英国殖民时代留下来的普通法，如果有朝一日伊斯兰教法大行其道的时候，以伊斯兰教法为主的执政者又是否会心甘情愿保留英国殖民时代的司法遗产呢？

所谓的司法遗产，还包括了律师的培训、法官的筛选，以及各种高低级别的法庭，以伊斯兰教法为主的执政党又会如何保留这些旧有的制度，并且确保继续延用在非伊斯兰教徒的身上？

还有一点很有趣的是，如果犯人是非伊斯兰教徒，受害者是伊斯兰教徒，那么应该用伊斯兰教法来治犯人？还是用非伊斯兰教法来治犯人？这个或许要看当时的执政者，究竟会如何判断这个犯人应该去哪个法庭，到时也极有可能演变成一个政治问题。相反的，如果犯人是回教徒，受害者是非回教徒，那么受害者是否要回回教法庭，对著可兰经宣誓作证呢？

伊斯兰教法最让人听闻之处，莫过于其依然沿用阿拉伯千多年前的断肢法。如果有朝一日我们马来西亚实行了伊斯兰教断肢法，国际究竟会以何种眼光来看待这个砍手砍脚的国度？要想吸引更多的外资也很困难。

最后，身为一名非伊斯兰教徒，如果要接受伊斯兰教法，也唯有在迫不得已的时候，马来西亚是否已经到了这个关键时刻呢？

中文报社主管的更年期焦虑

——新闻自由论衡（八）



我国中文报章的地位曾经经历怎样的改变呢？

求变的结果。无论报社被动或主动，也不论记者流动性如何，绝大多数记者有学士学位的情况，已成既定事实。在其他条件相等的情况下，有大学学历的记者的知识面确有可能比高中或专科毕业的主管更广泛和深。

时代变迁的挑战

然而，掌握决策权的编采部主管却仍是十多年前的同一批人，不同的只是报社创造和更换了新职称。因此，大学学历记者涌入报社，对这些编采部主管产生的冲击不小，但问题的根源不在于学历的高低；学历只是表征，关键是大学教育相对普及促成社会整体知识的相对丰富与多元。

以新闻学及传播学为例，早期多偏重美国经验学派和实用主义的学术传统，且人们对此学术专业的刻板印象就是新闻编采实务训练；但是1980年代末以降，冷战结束、苏联解体、东欧共产国家变天，乃至马泰政府与马共签署和平协定，使得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基础的学术文献不再是禁忌之后，新闻学和传播学的训练不再只限于美国那一套保守传统，人们对媒体事业的想像和期许，与上一代人的差距开始扩大。

然而，有很长的一段时间，报社对记者只有新闻采访与写作技能的要求，不期待他们有各别学术专业的底子，以致时至1990年代中期，不少编采部主管仍抱持「何必支付较高薪金聘请大学生来做高中生也能胜任的工作」之心态。相同的观念使然，有些主管甚至偏爱聘用中文系毕业生，以为中文系毕业生必然文笔流利，胜任有余。

几乎是在同一时期，互联网盛行起来，浩瀚学海尽在弹指之间，这种新局面给报社主管构成的挑战，是赫然发现部属的知识、见解，甚至写作能力，都可能比他们优秀。但是，在报社的等级结构和权力关系底下，这个内部挑战所造成的焦虑较轻，也较易化解，因为诺诺者即使不认同主管的思维、决策和作为，会避免挑战主管的权威，而诤诤者则不会久留报社。

报社主管较难化解的挑战，是赫然发现往昔享有的意见领袖的地位已成了昨日黄花。在社会整体教育程度较低、媒体外行人缺乏表述能力、文教工作者缺乏，甚至没有舞台、阅听人除了报纸没有其他讯息来源的年代，编辑和记者凭著他们的写作能力、占有园地、比一般人掌握更多文化资源（例如外国书报刊），且有机会接触权贵和第一手消息的工作性质，要比教师等其他文教同侪享有稍高的地位，享受著身为意见领袖的虚荣感。

报业地位今非昔比

前述社会变迁却使得这种虚荣感日渐消逝，取而代之的是难以言喻的挫折感与焦虑。这种挫折感与焦虑，源自于比掌握更多的文化资源、知识更丰富、表述能力更强、更接地气地有声、社会地位更高的

「读者」，如今比比皆是；虽然仍会有一些各方面能力不及他们的死忠粉丝追随，但意见领袖的权威地位早已大不如前。

而且，这些「读者」不是他们的部属，不看他们的脸色。从前，他们只要把批评报纸的读者来函束之高阁，便能维持报道或评论的权威性不受公开挑战，如今却不能如法炮制。对报纸所犯谬误或过失的批评，无论是严谨论述、创意恶搞，或是冷嘲热讽，皆可在各式各样的互联网平台出现。此情此景，仿如原来让人恭敬膜拜的神，刹那间掉落凡间，不但失去了香火供奉，还要忍受凡人指指点点。

1998年至2008年的十年里，先有「烈火莫熄」改革运动，后有第12届大选在野党的历史性胜利；它们即使不是改变新世代的政治态度，也是激励了他们勇敢和坚定地表达追求民主、自由与开放，以及反对威权和媒体献媚的政治态度。与此同时，非政府组织在全球各地崛起，成为国家机关与政党之外新的政治行动者，我国也不例外。

此时，历史偏偏开了大马华文报业的玩笑：在大马华文报业所有权日益集中乃至垄断、报纸愈来愈向执政集团靠拢和向权贵阿谀逢迎之际，竟然与前述政治变迁不期而遇：报业对政治主人所表现的奴性，终究难逃责难。将2001年的「反对政党收购南洋报业运动」期间，杯葛报纸的号召因投鼠忌器而喊不出来的情况，与今时今日读者以社交媒体迅速串联批评媒体过失甚至号召杯葛的情况，两相对比，即可看出报业相对崇高的处境已今非昔比。

至此，许多报社主管俨然经历著更年期的焦虑，但这并非不能摆脱的宿命；报业确实有不少深知自己价值何在而挥发出从容自信之气质的资深媒体人。以宿命心态面对社会变迁造成的焦虑，难免萌生自卑与绝望之情，故而对批评者极尽围剿与封杀之能事，以掩饰内心的惶恐，与没落的政权倚赖强权武力打压异见分子的心态如出一辙。今年七月间世华媒体集团各报围剿雪兰莪州议会议长邓章毅，恰恰让人看到某种集体自卑感的展示。